



◀五月七日上午，世界著名景点尼亚加拉瀑布市政厅前升起“世界法轮大法日”旗帜。右图为庆祝升旗的法轮功学员。

## 世界政要纷纷表彰法轮大法 祝贺弘传 29 周年

【明慧网】法轮大法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13日在中国长春传出，目前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今年5.13是法轮大法弘传世界29周年纪念日，也是第22届世界法轮大法日，世界各国政要纷纷发出褒奖、贺信。

### 庆祝大法日 加拿大十多城升旗亮彩灯

2021年5月，加拿大有十多个城、镇政府用一种特别的方式——升旗或地标建筑亮彩灯，来庆祝5.13世界法轮大法日，对法轮大法福泽社会和民众表达敬意。

5月7日上午11点，印有“世界法轮大法日”、“真善忍”的旗帜在尼亚加拉瀑布市政厅前升起，与加拿大国旗和安大略省旗三旗并立。这是今年加拿大首个庆祝法轮大法日升旗的城镇。

### 加拿大政要吁铭记真善忍

加拿大安大略省数十位政要发贺信，祝贺世界法轮大法日，赞扬法轮功学员对真善忍信念的坚持，感谢他们在疫情中的付出；政要们还呼吁加拿大民众铭记真善忍，将其融入日常生活。安大略省米尔顿市和沃尔郡市宣布，5月13日为“法轮大法日”。

安省京士顿市议员奥萨尼奇在

贺信中写道，“法轮大法修炼人展现出的善良和忍让，感动了全世界的众多民众”。“真善忍准则在当今的时代如此重要，因为病毒大流行，我们很多人都感到不安，孤立和孤独，非常感谢你们能在网络提供法轮大法课程，帮助我们（提升）我们的精神、道德和身体健康。”在贺信的最后，奥萨尼奇议员表示，自己也将开始学炼法轮功，“我已经注册了5月1日的法轮大法网上教功。”

### 瑞士逾110名政界人士 发信祝贺大法日

瑞士逾百名政界人士发信恭祝第22届世界法轮大法日。瑞士联邦国会议员、州、市议员纷纷在支持信上签名，截止到5月9日，有110名政界人士签名，目前签名人数仍在增加。

他们在信中表示，“几十年来，法轮大法修炼者从未停止和平、勇敢地揭露中共的灭绝运动及侵犯人权的行为。从1999年7月，前中国（中共）领导人江泽民将此精神修炼视为对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威胁，并发动了一场空前的灭绝迫害运动，其中包括强制活体摘取法轮大法修炼者的器官。”

“尽管遭受着令人发指的残酷迫害，法轮功修炼者始终坚持对善

的力量的信仰，甚至面对酷刑迫害，仍保持善良，对实施酷刑的恶人没有憎恶与怨恨。他们走的是一条充满光明的大善之路，激励我们走向更加美好的世界。”

“世界需要真善忍普世价值，以面对逆境和痛苦，并给未来和人类带来更加美好的希望。”

### 来自德国黑森州四级议会议员的贺信

来自欧洲议会、德国联邦议会、黑森州议会和法兰克福市议会议员的贺信纷纷表示，赞同法轮功提倡的真善忍价值观，赞赏法轮功学员坚持不懈和平理智反迫害的精神，并要求中共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

欧洲议员米歇尔·嘎拉尔亲自来法轮功学员的庆祝集会，他发言表示，“这就是为什么在这里纪念世界法轮大法日，世界上自由区域的人们能够站出来维护人权而不害怕发声，是正确和重要的。我祝愿法轮大法修炼者一切顺利，希望中共的迫害能早日结束！”

尽管中共自1999年7月开始迫害打压法轮功，对大陆法轮功学员施以残酷的迫害，极尽诋毁诽谤之词，但它却无法阻挡功法的迅速传播，无法抹煞法轮大法造福社会的事实与功绩。◇

从去年夏天开始，一本神奇的书正在非洲大地流传。人们口耳相传中最常听到的一句话就是：“这本书人看了就变，她能改变你的生活，让你变成一个好人。”

这本书就是《转法轮》，来自遥远的中国，作者是李洪志先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

→右图：疫情前，西非多哥共和国的法轮功修炼者在沙滩上集体炼功后留影。



## 一本奇书在非洲流传

### 乌干达小伙为推广奇书成了大忙人

机缘开始于乌干达首都坎帕拉市的一个叫安德鲁的年轻人。安德鲁有一个多年的美国好朋友杰森。去年7月份，安德鲁的妈妈患高血压住进了医院，病情严重，已经不能走路，连说话都困难了。安德鲁心急如焚，在网上跟杰森说了此事。

2017年开始修炼法轮功的杰森，经常向安德鲁推荐《转法轮》这本书，他说，书中“回答了我所有关于生命和宇宙的疑问”，并劝安德鲁炼法轮功，但那时安德鲁没有动心。此刻，杰森再一次向安德鲁推荐《转法轮》，他告诉安德鲁：自己的妻子就是听他读《转法轮》，刚刚从一场病痛中康复了。杰森劝安德鲁给他母亲读《转法轮》，她会好起来的。

这次安德鲁接受了建议，他从网上下载了英文《转法轮》（乌干达的官方语言是英语），并到当地的打印社打印出第一讲，然后读给母亲听。很快妈妈就可以自己读书了。几个小时后，妈妈竟然能下病床走路了，然后她就办理出院手续回家了。两天之后，她的身体完全康复了，而且比住院之前的状况还要好。

安德鲁一看，马上给妈妈把《转法轮》的其余八讲都打印出来，也给自己打印了一本。他开始

跟所有人讲妈妈的神奇经历，说他的妈妈仅仅因为看了这本《转法轮》病就好了。一传十，十传百，消息传得越来越广，每天都有人向安德鲁要《转法轮》。

当时在乌干达打印一本《转法轮》的价格是40美元，如果从美国把教功DVD邮寄到坎帕拉需要250美元。安德鲁对杰森说，“这里的人没有钱买书，但是他们想知道真理。”

两人决定，自己出钱购买打印机，为所有需要的人免费提供《转法轮》。几天之内，安德鲁就打印了27本书，后来他又亲自去另一个地区谷鲁，给当地人送去47本《转法轮》。再后来，谷鲁的学员也购买了一台打印机。现在他们打印一本书的成本已经降到了5美元，都是免费赠送给需要的人。

到今年5月初，安德鲁在大家的帮助下，已经打印了1600本《转法轮》，供给来自乌干达10个区的民众。各地的需求源源不断。乌干达最好的大学马凯雷雷大学的一个学生给安德鲁写道：“安德鲁先生，我们敬请更多的书，因为我们很多人想读，这本书让人们发生了变化，所以请尽快回复我们。”

人们在传播《转法轮》一书时经常说：“法轮大法是我们生命的最高精神指导，他包含的精神内涵能够让你永生。”

### 感恩大法的恩赐

当安德鲁征询人们读书后的感想时，无论男女老少都说，看了《转法轮》后，他们的生活和生命发生了变化。他们用英语尊称李洪志先生为“李大师”，他们一笔一划地、用心写出了他们对李大师和法轮大法的感激之情，以及他们在战火纷飞、贫困潦倒的悲惨生活中重新燃起的希望。

这其中成功戒毒、戒酒的；有在童年受过创伤而康复的；有脾气变好的；有学会重德的。一个青年说，他因读《转法轮》而重拾对人的信念。“我对人充满希望，如果他们读《转法轮》，这个社会将变成美丽的社会，人与人互相尊重，行为美好。这本书最重要的一点是，她让你的生活迅速变好。”人们一致表示，要把这个“好消息”传播出去，“让全世界的每个人都来学习《转法轮》。”目前多哥、南非、埃塞俄比亚、坦桑尼亚等至少10多个非洲国家，越来越多民众加入法轮功修炼行列。非洲的法轮功学员们说，他们每个人都体会到了身心健康的改善，法轮大法的美好正在恩泽非洲人。

正值5月13日李洪志先生70华诞之际，多哥的丹尼尔想对师父说：“谢谢您师父，我还没有见过您的面，就得到了您的指导与保护，能在您的教导下成为更好的自己，是多么的美好。”◇

# 北京 11 名法轮功学员被构陷 法院限制律师阅卷

【明慧网】北京地区许那、李宗泽、李立鑫、郑艳美、李佳轩、孟庆霞等十一名法轮功学员，于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前后被绑架，目前已由北京东城区检察院构陷到东城区法院。

日前，辩护律师的卷宗阅卷权遭到北京东城区法院无理限制。辩护律师接到相关通知，要求十一位当事人的律师须同时到场阅卷。同时东城区法院还对辩护律师阅卷提出苛刻条件，如：不许对当事人卷宗拷贝、复印和拍照，也不向辩护律师提供光盘、优盘等电子案卷。

## 一、北京东城区法院严重违背法律及规定

北京东城区法院对十一位法轮功学员当事人的律师提出的限制，严重违背法律及规定：

1. 违背《刑事诉讼法》第四十条关于辩护律师自检察院对案件审查、起诉之日起，可复制本案的案卷材料之规定。

2. 违背了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等五部门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联合印发的《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第十四条之规定。规定要求“检察院、法院应当为辩护律师查阅、摘抄、复制案卷材料提供便利，有条件的地方可以推行电子化阅卷，允许刻录、下载材料”，“检察院、法院应当为辩护律师阅卷提供场所和便利，配备必要的设备。”“辩护律师可以采用复印、拍照、扫描、电子数据拷贝等方式复制案卷材料，可以根据需要带律师助理协助阅卷。”

3. 违背最高法院、司法部二零一七年十月联合出台的《关于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的办法》之规定，办法要求检察院和法院不得限制辩护律师阅卷次数和时间。北京东城区检察院和法院



▲北京法轮功学员许那，职业画家

要求许那等十一位当事人辩护律师同时到场阅卷，属于变相限制辩护律师阅卷次数与时间。

## 二、北京东城区法院严重侵害当事人和辩护律师的辩护权

阅卷权是当事人辩护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律师执业的基本权利之一。阅卷权受到损害，既侵害了律师执业权，又侵犯了当事人合法辩护权。

法律界众所周知的是，一件刑事案件当事人的辩护权能否得到合法保护，辩护律师能够翔实、仔细地全面查阅、复制、研磨案卷是核心与关键。北京东城区法院上述限制许那等十一位法轮功学员辩护律师阅卷的行为，是给当事人行使辩护权人为设置障碍，最终结果是严重侵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辩护律师们集体查阅、草草看卷、不允许复制案卷材料等不正常的阅卷形式，客观上严重限制了辩护律师对办案过程中违法操作的发现与审查，将严重影响律师在法律公平的角度上思考和辩护，使律师在法庭上可能“盲眼”辩护，不仅使当事人的合法权利受到损害，也严重影响案件审判结果的公正性，为冤假错案的滋生提供了温床。

据悉，北京市东城区检察院同样存在限制当事人辩护律师阅卷的违法行为。有律师投诉无果。依据《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试行）》第五十七条，当事人家属和律师依

法保留控告权利。

## 三、北京东城区法院、检察院屡屡参与迫害法轮功

目前，国家三令五申要求全面落实依法治国方针，地处首都北京的东城区法院、检察院，理应积极响应，公平公正公开审理任何一起案件。但不知为何，东城区法院、检察院在法轮功学员的案件上，却阳奉阴违，以权代法，非法审理案件，屡屡制造冤案。

据明慧网报道，北京法轮功学员藏利珍因给一名顺丰快递员讲述法轮功真相，被不明真相的快递员恶意举报，遭到当地派出所警察的非法抄家，后东城区检察院将其构陷到法院，辩护律师阅卷遭到拒绝，最终被东城区法院冤判。

另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二零一七年至今，东城区检察院、法院参与起诉冤判的法轮功学员多达十多人。东城区检察院主要涉案人员为检察官张莉，东城区法院主要涉案人员为白崇伟。

俗话说：积恶有余殃。中共官场上因迫害法轮功而遭到恶报的人比比皆是。今年“两会”刚结束，中央六一零副主任彭波落马，此前李东生、孙力军、张越等多位执掌公安部六一零权柄的高官落马。

不只是高官，一般职位上参与迫害者也是难逃恢恢天网，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七日，前中共北京市第一中级法院副院长、现任北京市检察院政治部主任马立娜（女）在其住所坠楼身亡。马立娜生前曾多次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

中共向来是卸磨杀驴，“文革”时北京公安局局长刘传新积极参与迫害他人，文革结束后畏罪自杀。奉劝那些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人员，及时悬崖勒马，将“枪口抬高一厘米”，停止迫害，为你和你的家人争取一个平安的未来。◇



文 / 刘一淳

有的时候人会错过身边最宝贵的东西，而有的人却能悟道，成为幸运者。

【明慧网】《仙传拾遗》记载，汉代延和三年春天，汉武帝驾临安定。西胡月支国的国王仰慕中原道家文化，花了十三年时间长途跋涉，骑马穿越大沙漠，经历了无数艰难险阻，寻得“返生香”和避开各种妖魔鬼怪的猛兽两件宝物。月支国王派使者向汉武帝进献这两件宝物。汉武帝认为“返生香”不是珍品，就交给了外库，而将猛兽送到上林苑去了。上林苑的老虎见到猛兽都吓得聚在一起不敢动，第二天使者和猛兽都不见了。

到了始元元年时，京城大闹瘟疫，病死的人有一半多。汉武帝取来月支国献的神香在城里点燃，没想到，凡是死了不超过三天的人都活过来了。而且香气过了三个月还不散。汉武帝这一下相信了神香是稀有的宝物，就把剩下的神香珍藏在盒子里。有一天打开来看，神香却不知怎么消失了！汉武帝恍悟：原来真是神灵赐予的珍宝。

有的时候人会错过身边最宝贵

的东西，而有的人却能悟道，成为幸运者。

### 一场特殊的拍卖

这里还有一个西方的故事：关于一场特殊的拍卖，讲的也是同一个道理。

从前，有一个人节衣缩食购买自己喜欢的画作，收藏了许多名家画作。有一年，这个国家卷入了一场战争，他唯一的儿子参军去了。没多久，这位父亲收到了儿子在战场上牺牲的消息——本来他儿子已经撤退到了安全地带，为了救出受伤的战友，他冲回去把战友一个一个背到安全地带。就在他背最后一个战友时，一颗子弹打中了他……

在儿子死后的第一个圣诞节，门铃响了。这位父亲开门一看，见是一个年轻人。年轻人对这位父亲说：“先生，也许您不认识我，我就是您儿子牺牲时背着的那个伤兵。”年轻人红着眼圈说：“我很穷，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我记得

您儿子说过您爱好艺术，虽然我不是艺术家，但为了感谢您儿子对我的救命之恩，我为他画了一幅肖像，希望您收下。”

这位父亲接过包裹，一层一层打开，把年轻人画的肖像捧在手里，取下了壁炉前的名画，挂上了儿子的肖像。父亲泪流满面地对年轻人说：“孩子，这会是我珍贵的收藏。对我来说，它比我以往任何一件藏品都值钱！”

一年后，这位父亲离世，他收藏的所有画作将在这一年的圣诞节拍卖。第一件拍品就是他儿子的这幅肖像画，而不是大家期待的名家画作。大家要求拍卖师直接拍卖名画。拍卖师说：“得先拍卖这幅肖像画，然后才能继续。”

这时，一位老人站起来说：“先生，十美元可以吗？这是我身上所有的钱了。我认识这个孩子，他是为了保护战友牺牲的。”拍卖师说：“可以。”就在人们期待着进入“正题”时，拍卖师说：“再次感谢各位的光临！今天的拍卖到此结束。”台下那些人全都惊呆了，正品还一个没拍呢，怎么结束了？拍卖师神情严肃地说：“根据这位父亲的遗嘱，谁买了他儿子的画像，谁就拥有他所有的藏品……这就是底价！”

收藏家们抢着去购买那些名画时，却没想到老人用十美元换来的肖像画才是所有展品中最昂贵的一件。◇

## 思考与判断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的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也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的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

们了解事实真相。

●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会议上的中共代表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 2003年11月8日，由新唐

人电视台制作的揭露“天安门自焚”真相的纪录片《伪火》（《False Fire》）获第51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

● 中共报道的一些自杀、杀人怪事，迫害之前从未有过，为何迫害后这类坏事突然在媒体上层出不穷？为何在国外炼法轮功高度自由的情况下，却从未出现类似怪事呢？◇